

山东省新闻简讯

潍坊法轮功学员聂秀云、王淑英被奎文区检察院构陷起诉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山东潍坊法轮功学员聂秀云、王淑英, 讲真相时, 被不明真相的世人恶告, 被潍城区北关派出所警察绑架, 后办理“取保候审”回家。

二零二二年三月底得知, 对她们构陷案件现正在奎文检察院办理。

案子主管检察官 唐亮 (男) 赵杰雪 (女) 电话 0536-3011860

潍坊诸城市李明霞等法轮功学员遭绑架消息

三月四日, 法轮功学员李明霞、李红梅、郑志梅、罗文新夫妇, 遭诸城警察绑架到市公安局, 又被警察非法抄家。

罗文新的妻子已回家。郑志梅一直没有回家。

李明霞、郑志梅、李红梅、罗文新被劫持到了诸城市洗脑班, 被非法关押至今。这邪恶的黑窝, 洗脑班, 位于诸城市朱解镇姜家庄村。

济南梅苏芳被非法批捕

三月三日, 山东省淄博市一伙警察突然来济南, 闯进梅苏芳 (女, 60 岁左右) 家里, 非法抄家, 劫掠走她全部大法书、师父法像等, 梅苏芳被非法关押在淄博市看守所, 四月被非法批捕。

山东淄博市公安局周村分局警察: 施志林

青岛市近期又出现便衣监控法轮功学员

山东省青岛市近期又出现便衣跟踪、盯梢、监控法轮功学员, 而且有的身份确定是原 610 的人, 有的身份还没确定。◇



▲2022年2月27日, 纽约法轮功学员布碌仑主街8大道举行游行, 声援3亿9000万勇士退出中共党团队, 呼吁停止迫害法轮功。

山东胜利油田退休职工贺柏青、耿守田面临非法庭审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 山东东营市滨海公安局基地分局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绑架了至少二十名胜利油田法轮功学员。其中胜利油田退休职工贺柏青、耿守田将于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下午两点面临非法庭审。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滨海公安局各分局出动大量警力, 一天之内非法抄家、肆意绑架了二十多位法轮功学员及家属, 其中六人 (孟昱、孟繁芸、郭红炎、陈晓红、贺柏青、周德勇) 现仍被非法关押, 五人 (耿守田、刘燕美、陈国华、李学荣夫妇) 被非法“取保候审”, 其他十几位法轮功学员被抄家、拘留。

被绑架关押的法轮功学员都是左邻右舍和单位公认的好人, 遭到警察的非法抄家; 有的学员在上班时被带走。他们的家人不知道亲人为什么被抓, 很长时间不知道人被关在哪里, 打国保办公室电话无人接, 到公安局找国保被门卫拦住不让进, 亲人的生死都无从知道。漫长的煎熬几天后, 家人们接到一个通知电话说人已拘留, 但始终没有收到拘留证。一直到三十多天后, 国保才通知家人签一纸“逮捕

证”, 然后又又是毫无音讯的漫长等待。

根据《警察法》, 警察办案必须先出示工作证, 然后出示法律条文依据和犯罪证据, 然后才能抓人。而这帮人实施绑架时, 都是穿的便衣, 工作证都用黑色夹子盖着, 其它什么也没有。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九条, 这些所谓“执法人员”犯下“绑架罪”; 根据《刑法》第二百四十五条, 公安人员犯下“非法侵入公民住宅罪”和“非法搜查罪”。

几位法轮功学员先是被关在“610”洗脑班 (集输洗脑班和胜采洗脑班), 在洗脑班被非法审讯之后又转入看守所。集输洗脑班和胜采洗脑班是违法的黑监狱。根据《刑法》第二百三十八条, 相关警察犯下“非法拘禁罪”、“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罪”。

二零二二年一月底, 胜利油田退休职工刘燕美、耿守田、贺柏青等人被东营区检察院构陷到东营区法院。

对贺柏青、耿守田提起非法起诉的是东营区检察院案管中心主任任耀海, 负责非法审判的法官是东营区法院闫晓辉。◇



山东青岛市姜吉星等四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山东青岛市李沧区四位法轮功学员姜吉星、窦伟丽等，被绑架、非法关押构陷近一年，近期被非法判刑：姜吉星被枉判三年多，窦伟丽两年多，孙建华一年多，李淑芬 11 个月。

姜吉星、窦伟丽、孙建华、李淑芬等法轮功学员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八日一起读书学法，结束时被青岛李村派出所、娄山派出所绑架、非法关押构陷。近期得知，姜吉星、窦伟丽、孙建华、李淑芬于二零二二年三月份被非法判刑，其中李淑芬被非法判 11 个月，她于 3 月份已回家。

窦伟丽，51 岁，会计师，一九九七年七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身心健康，内心安宁快乐，没做过一件亏心的事，更没吃过一粒药。无论在社会中，还是在家庭中，她都是按“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单位两次民主评选她都是第一名，家庭也和睦，其乐融融。

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集团疯狂迫害法轮功后，窦伟丽坚持自己的信仰、做好人，也是屡遭迫害。当时她给中央信访办写了一封信，说明法轮功的真实情况，结果信被退到当地，李村派出所把她叫去办转化班强制洗脑，随后通知单位，在单位继续办转化班。

二零零一年一月，窦伟丽母亲去北京探亲，带了一点真相资料给亲戚，结果被当地街道发现，把窦伟丽母亲和亲戚带到当地派出所拷了一天一夜，后她母亲被青岛即墨驻京办带回，即墨移风镇派出非法拘留 15 天。窦伟丽母亲那年 61 岁了，15 天后，派出所逼窦伟丽代母亲写保证书，要不就不放人。

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窦伟丽被单位公安处劫持到青岛市“610”洗脑班（青岛市市北区明霞路），非法关押 52 天，原因竟是她单位的其他几位功友在一块学法切磋，被邻居恶意指报，他们几个受牵连被办班。那时窦伟丽儿子

还不到五岁，在单位幼儿园上中班，警察当着孩子的面劫持窦伟丽，窦伟丽儿子哭着说：“你们都是坏人”。在非法关押的 52 天里，窦伟丽遭受恐吓，利诱，电视轰炸，非法监听等迫害。

一九九九年～二零零四年期间，由于不放弃修炼，窦数次被单位公安处非法关押，非法办转化班强制洗脑。就连同在一个公司的丈夫，也受到了不公正的对待。

据明慧网报道数据统计，二零二二年三月获知又有 74 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合谋非法判刑，最严重的地区是：山东省 11 人，北京市、辽宁省各 8 人，河北省 7 人，广东省、陕西省各 6 人，山西省、云南省各 5 人。二零二二年一至三月份获知，239 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分布于二十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共还在迫害修炼真、善、忍做好人的法轮功学员，不断地制造冤假错案迫害好人。◇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

事件”。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 1999 年 7 月 20 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 20 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

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 年 5 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 年 1 月 4 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



你知道吗？